

采购合同文本

合同编号： 12N0077946162025610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鹿寨县公安局
LZZC2025-W3-00125-004

采购计划号： LZZC2025-W3-00125-003、

供应商（乙方）： 鹿寨县联友汽车修理厂

签订地点： 鹿寨县联友汽车修理厂

签订时间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2024年度柳州市鹿寨县、柳城县、柳江区、融水县、融安县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、价格

| 序号 | 维修车辆 | 维修或保养项目 | 数量 | 单位 | 工时单价折扣 | 零配件加费率 | 单价(元) | 车牌号码 | 维修金额(元) |
|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1 | 桂B1302警 | 前轮轴承总成 下球头 黄油 | 1 | 辆 | 80% | 10% | 1860 | 桂B1302警 | 1860 |
| 2 | 桂B1107警 | 刹车油 前轮刹车分泵 后刹车片 三元清洗剂 | 1 | 辆 | 80% | 10% | 1122 | 桂B1107警 | 1122 |
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 |
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 贰仟玖佰捌拾贰元 （小写） 2982 元

二、付款方式及付款时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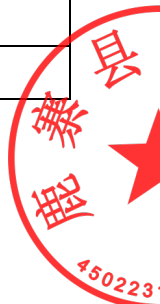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付款方式： 对公转账

（二）付款时间： 合同签订七日后，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一次性付清合同金额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。

| | |
|--|--|
| 甲方（章） 日期： | 乙方（章） 日期： |
| 通讯地址： 鹿寨县政军路8号 | 通讯地址： 鹿化铁道口左手旁 |
| 法定代表人： | 法定代表人： 陈秀琼 |
| 委托代理人： | 委托代理人： |
| 电话： 0772-6825745 | 电话： 13207823587 |
| 开户银行： 中国工商银行鹿寨县支行 | 开户银行： 工行鹿寨县支行 |
| 账号： 2105419009300054193 | 账号： 2105419009300062969 |
| 邮政编码： | 邮政编码： |



经办人:

日期:

